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四川省射洪市金华中学的多功能电子白板(四次)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交互一体机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蚌埠市高新区众骏光电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122人，营业收入为568.5万元(大写：伍佰陆拾捌万伍仟元)，资产总额为457.88万元(大写：肆佰伍拾柒万捌仟捌佰元)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交互教学软件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蚌埠市高新区众骏光电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122人，营业收入为568.5万元(大写：伍佰陆拾捌万伍仟元)，资产总额为457.88万元(大写：肆佰伍拾柒万捌仟捌佰元)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3. 视频展台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安徽鸿程光电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71人，营业收入为1,122.96万元(大写：壹仟壹佰贰拾贰万玖仟陆佰元)，资产总额为3,563.55万元(大写：叁仟伍佰陆拾叁万伍仟伍佰元)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4. 绿板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成都禾田教学设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150万元(大写：壹佰伍拾万元)，资产总额为1,000万元(大写：壹仟万元)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5. 音箱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蚌埠市高新区众骏光电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122人，营业收入为568.5万元(大写：伍佰陆拾捌万伍仟元)，资产总额为457.88万元(大写：肆佰伍拾柒万捌仟捌佰元)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6. 配套辅材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蚌埠市高新区众骏光电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122人，营业收入为568.5万元(大写：伍佰陆拾捌万伍仟元)，资产总额为457.88万元(大写：肆佰伍拾柒万捌仟捌佰元)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公章)：成都鸿源腾达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月4日

注：

1、供应商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规定，结合自身实际，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。

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均填0，根据提交投标（响应）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。

3、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应逐一列明具体情况。

4、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，无需提供此声明。